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对海南炼化乙烯项目-事故池及雨水监控池工程分析仪（含小屋）公开招标所需分析仪（含小屋）进行公开招标。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10308-3809-1688-B1

2. 项目内容：海南炼化乙烯项目-事故池及雨水监控池工程分析仪（含小屋）公开招标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在线氨氮分析仪\0-15mg/L 5% 隔爆型 分析小屋+预处理系统	1.00	套	包1-包1
2	在线氨氮分析仪\0-15mg/L 5% 隔爆型	2.00	台	包1-包1
3	在线TOC分析仪\0-35mg/L 10% 隔爆型 分析小屋+预处理系统	1.00	套	包1-包1
4	在线TOC分析仪\0-35mg/L 10% 隔爆型	2.00	台	包1-包1
5	在线酸度仪\0-14PH 侵入式 本安型 DC24V 0.01PH	3.00	台	包1-包1
6	在线COD分析仪\重铬酸钾法 0-150mg/l ±10% 防爆型	3.00	台	包1-包1
7	在线氨氮分析仪\0-15mg/L 5% 本安隔爆型	1.00	套	包1-包1
8	在线水中油分析仪\0-15mg/L 1% 本安隔爆型 分析小屋+预处理系统	1.00	套	包1-包1
9	在线酸度仪\0-14PH 插入式 本安型 DC24V 0.01PH	1.00	台	包1-包1
10	在线COD分析仪\重铬酸钾法 0-150mg/l ±5% 防爆型	1.00	台	包1-包1

4. 交货期和地点：2021年6月30日、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海南炼化厂区指定地点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其他资格要求：1. 本项目接受招标物资的生产商（含集成商），不接受代理商、流通商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2. 卖方提供的分析仪必须是原装进口。代理商投标的提供设备制造商的品牌书面授权，以及制造商所在国商会或官方机构签发的同型号产品原产地证明复印件。投标文件必须说明制造方在中国境内的技术服务和维护的资格和能力，提供组织机构清单。3. 近五年内（2016年1月1日至今），卖方提供的分析仪设备应分别有至少3项国内石油化工行业同类工况监测

运行一年以上业绩，以对应项目合同复印件、技术协议、加盖用户公章的用户证明为证明材料，合同交货日期为2019年12月1日以前的为有效业绩，无交货日期的合同视为无效。

4. 卖方必须提供产品制造商的GB/T 19001-2016/ISO-9001-2015认证证书、防爆电子式仪表的国家授权防爆认证机构NEPSI、CQST和PCEC办法的《产品防爆合格证》。国家授权防爆认证机构也包括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的国际权威认证机构，如：IECEX、ATEX等，且防爆等级满足规格书要求。
5. COD、氨氮分析仪要求具有CCEP环保认证，卖方提供的分析仪测量原理及其他参数必须全部满足规格书要求。
6. 投标方所供设备防爆、防护等级、系统响应时间T90、分析小屋配置满足规格书要求。
7. 金属仪表管阀件、过滤器等预处理部件选用进口品牌，并在投标文件货物清单中列出规格型号、品牌及产地。采样泵应为变频采样泵，泵出口压力可调，泵头材质为304不锈钢，每套采样系统设置双泵（一用一备）。
8. TOC水质自动分析仪采用湿式氧化原理。水中油分析仪选用紫外荧光法测量原理，并采用取样流通式测量，流通池为316不锈钢材质。
9. 分析柜体均必须为304不锈钢材质。分析小屋、分析仪和样品处理系统，由卖方成套提供。
10. 卖方负责分析小屋内所有设备材料的设计、组装，与买方的交界均在分析小屋外。卖方须提供带详细供货清单的分析小屋详细布置图。小屋为型钢焊接框架式结构，防护等级为IP54。外墙、屋顶、内墙和吊顶采用1.5mm厚拉丝304不锈钢板，内墙和吊顶采用1.5mm厚304不锈钢板，表面不喷塑。小屋地板采用5mm厚花纹铝合金板，应能承受压力1000kg/m²不变形。
11. 监测数据具备多路传输功能，要求信号分别独立传输至DCS，并预留后期传输至环保数采仪数据接口。
12. 每台分析仪应配6个月的原厂试剂。
13. 小屋内应配置满足制冷要求的冗余防爆空调（一用一备）。
14. 商务投标文件必须带有商务偏差表，如果投标方的商务条款与本次招标的商务条款有偏离，投标方必须在偏差项表中列出并说明，存在重大商务偏差的否决。未列入偏离表的任何偏离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15. 技术投标文件必须带有技术投标偏差表，如果投标方的技术条款与本次招标的技术要求有偏离，投标方必须在偏差项表中列出并说明，存在重大技术偏差的否决。未列入偏离表的任何偏离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1年2月18日16:00时至2021年2月25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华南招标中心。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3月11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1年03月11日09:00时。

开标地点：华南招标中心。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sinopec.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1年03月11日09:00时前与陈振辉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张峻铭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供应商需承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个月内申请易派客法人信用认证和产品质量评价，3个月内完成相关认证评价（未履行承诺的供应商纳入投标不诚信记录，在新一轮招标评标中予以扣分）。。

21. 投标说明：请潜在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下要求，如有疑问请通过电话或邮件联系。 一、本次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须满足资格审查要求（详见公告资格要求或招标文件初步评审标准），须在技术投标文件中逐项响应，有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 二、咨询方式：1、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标书费支付、招标文件下载、CA数字证书、投标文件制作和模拟解密等平台操作过程遇到问题，请电话咨询网站客服4008198786。 2、如招标文件上的联系人电话无法接通，请发电子邮件。 三、报名及费用支付：1、标书费支付完成后报名邮箱可收到相应电子发票，开标后可自行下载打印。2、投标保证金线上支付至广发支付系统，也可以根据系统随机生成的虚拟账号支付（虚拟账号单独对应投标人和投标项目，每次每人不同，不要混淆）。金额严格按招标文件给定的金额支付，如以其他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必须先征得招标中心的同意。3、如本项目招标取消或者不足三家而重新招标，免费报名下载新标书。 四、投标文件制作：请投标人按照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公告下方操作流程制作标书。 五、投标文件递交：1投标人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后，需确认投标文件可正常打开并模拟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成功或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退回保证金。 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标书，商务唱标阶段都将当众予以拆封、唱标。 七、其他注意事项：1、本次招标所有的附件（包括开标前发布的变更澄清公告）均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如因未下载或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需自行完成解密，原则上开标现场不提供电脑解密。3、投标单位报名参与投标视为知悉且同意本招标公告内容。若放弃投标须开标前3天发书面声明至招标中心联系人邮箱。4、关于招标文件及附件内容的问题咨询，如少于开标前5日提出，不保证给予澄清答复。5、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请投标人按国家规定的税率计算投标价格。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与此处要求不一致的，以此处为准。 八、开标前所有变更内容和澄清答复以平台发布相应信息为准。 九、最高限价：无。 十、鉴于当前疫情防控需要投标人无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须到现场投标，只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评标结果将在“开标大厅”界面公布。 本公告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要求不一致的以本公告要求为准，未按上述要求执行导致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说明最终解释权归华南招标中心。。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 陈振辉
电话： 0759-3609651、18820699109
电子邮件： wzchenzh@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 张峻铭
电话: 13637618576
电子邮件:

